

亦舒作品系列

2247.5
Y5/a6

假梦真泪

7



A0978047

海天出版社

责任编辑 张 曼
责任技编 王 颖
责任校对 陈敏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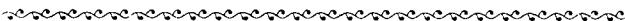
书 名 假梦真泪

著 者 (香港) 亦舒
出版发行者 海天出版社
深圳市福田区彩田南路
印 刷 者 肇庆新华印刷有限公司
经 销 者 广东省新华书店
开 本 850mm×1168mm 1/32
印 张 5.75
字 数 128(千)
版 次 1996年9月第1版
印 次 1998年6月第3次
印 数 20001—21000

I S B N 7—80615—425—6/I·89

定 价 9.80 元

独家版权 翻印必究



母亲故世已经一个月，韶韶半夜惊醒，仍然会脱口问：“妈，你咳嗽？”朦胧中起床替她斟杯开水，握着杯子，才蓦然醒觉，母亲已经逝去。

可是她总似听见母亲捂着嘴闷咳怕吵醒她。

只得叹口气再睡，当然很难再入寐。夏天，天又亮得早，真苦，只得拖着疲累的身子去上班。

韶韶在政府新闻部办公，开头时人称区小姐，渐渐做得出色，升了上去，地位高了，下面就开始叫大姐，这一叫，就被叫老了，可是人家还当是尊称，不接受也不行。

这些年来，手下众女生统统放过一个月以上的长假，除出区韶韶，超过三十天的大假，不是结婚，就是生子，两者都轮不到韶韶。

外国人做上司，一日赞曰：“区，每个女生像你就好了。”

你听听看，这是褒还是贬？

当年韶韶自大学毕业，一踏进社会，就考新闻部的助理新闻主任一职。

主考官一排坐开，问道：“区小姐，告诉我们，你为何考虑到新闻部任职？”

她记得她编排了一个别致而认真的理由，大致上是说要把年轻的理想贡献给社会之类。

而事实上她必须找一份收入稳定兼有升级前途的工作，是要想负担母亲的生活。

韶韶十分幸运，她进新闻部那年，男女刚刚同工同酬，到了一定职级，且可领取房屋津贴。



韶韶与母亲异常相爱。

大学里同学均明白她是著名的妈妈的女儿。

动辄一句“啊，这不行我要早些回去陪妈妈”，便推掉许多约会。

韶韶是少数觉得她有一个无懈可击的母亲的女儿。

她认为母亲漂亮、优雅，有幽默感，学养十分之好，中英文都比女儿上乘——啧啧啧，韶韶，你一嘴广东英文；还有，拜托拜托，唐太宗不姓唐。

后来即使退休在家，一清早起来，也一定化个薄妆，换上便服，不比韶韶，一条牛仔裤跑天下，要见总督了才抹些胭脂。

这些年来，没有成家，也是为着母亲。

这样说很冤枉，其实母亲最盼她早婚，“你是独生儿，妈一归西你就一个亲人也无，赶快结婚生一大堆子女是正经。”

韶韶很怀疑，“这样仓促，会离婚的吧？”

可是母亲马上回答：“你以为小心经营就不会分手？婚姻讲的是缘分，其他概不计分。”

可是韶韶自有早婚的同学与同事。

一成家已无暇兼顾父母，再生下一两个孩子，只见她们成日忙得蓬头垢面地鬼叫，被家务助理牵着鼻子走，开会开到一半都得窜出去问孩子热度退了否，内疚得心如刀割，两头不到岸，既无法专心工作，又不能亲手照顾孩子，异常痛苦。

韶韶也很会讽刺她们，“你们不必怕‘九七’，‘九

七'来了才没现今这么兵荒马乱。”

她那独身身份不是不受人艳羡的。

时间过得真快,一晃眼母亲故世了。

母亲生前不易侍候,她没有亲友,不嗜打牌,不好逛街,剩下时间极多,但是韶韶从来不以服侍母亲为苦,她喜陪母亲旅行。

可是母亲也很疙瘩,日本她不去,她恨恶东洋人,虽然家中不得不用日本电器;又嫌东非落后,不愿意去,年年只得逛美加东西两岸,跑了个滚瓜烂熟。

韶韶愿意再去一百次,可惜自去年开始,母亲身体已经显著变坏。

韶韶男友邓志能是政府医生,负责替伯母检查,伯母填写姓名时写姚香如。

他唤她姚女士。

姚女士爱抽烟,一天大半包,戒不掉。

这位世侄也奇怪,从不叫她戒。

到了今日,志能仍说:“也要看人的,像伯母,生活寂寥,抽烟解解闷,许是唯一乐趣,那么些年了,不必戒。”十分开通。

新闻部的工作在八十年代“飕”一声忙起来,从前事事大可以板着面孔敷衍几句。现在?政府失却威信之后,连一个见习记者都可以指着总新闻主任得意洋洋地说:“我投诉你。”

韶韶一日同上司说:“我也想投诉英女皇。”

上司问:“她有什么不当?”

“她没送圣诞卡给我。”

母亲去世之后，韶韶才知道，一直是母亲陪她，不是她陪母亲。

韶韶用手撑着腮。

真可怕，全被母亲讲中了，世上一个亲人也无，地老天荒宇宙洪荒的感觉悠然而生。

电话响了，韶韶拎过话筒，脱口而出：“新闻部。”

对方比她更幽默，“啊，对不起，我打错了。”

“是志能吗？”

“正是。”

“你怎么知道我睡不着？”倒是有一丝高兴。

“我当然不知，我当夜更刚回来，满以为会吵醒你。”

“什么事？”没好气。

“聊聊天。”

韶韶看看闹钟，清晨六时半，“有什么话好说呢？”

“要不要结婚？”

“一个人有一个人的好处。”

志能没好气，“人家贵为一署之长，才有资格说这种话，你是老几？东施效颦，笑大我的嘴。”

“呵，”韶韶唯唯诺诺，“大嘴，大嘴。”

“快起床淋浴，我来接你出去吃早餐。”

“今天是礼拜天，难得又不落冰雹刮台风，看样子不用当更，您老饶了我，行行好，给我补一觉。”

志能似没听到，“我五分钟到。”



“你在哪里？”

“你楼下，我正用寰宇通讲话。”

韶韶只得起来。

刚打呵欠，忽尔听得一声咳嗽。

她转头，“妈？”

一径走到母亲卧室去，“妈，妈。”眼泪簌簌落下来。

幸亏此时邓志能已经上来按铃。

韶韶脚步踉跄地打开大门，“大嘴，我想过，结婚就结婚吧。”

邓志能握着她的手，“呵，也不用感怀身世呀。”

“我要一只巨型钻戒，我要白缎婚纱，我要到坦几亚旅行。”

“没问题，闻说你颇有私蓄。”

邓志能其貌不扬，但是正如母亲生前所说：“韶韶，他能叫你笑，这是最难得的。”

邓志能在女友公寓兜了一个圈子，“韶韶，伯母的东西，你该整理一下。”

韶韶又落泪，“不想动。”

“卖掉房子，赚一笔，嫁过来，有钱防身，我就不敢欺侮你。”

韶韶不语。

“我帮你收拾吧。”

“我们先去文华吃早餐。”

“小姐，”邓志能叫起来，“既然打算结婚，就得省吃省用，还一天到晚泡大酒店的咖啡厅？我带你到

亦舒作品系列

上海街去吃豆浆粢饭是正经。”

韶韶差些没笑出眼泪来。

路上，邓志能说：“你别多心，我想问一句，伯母有无钱剩给你？”

韶韶说：“你大概想打听我有多少嫁妆吧，对不起，家母当年自上海带来的私蓄，早已用得七七八八，不然的话，我还在欧洲游学呢，何用打一份牛工。”

“你外公呢？”

“外公十多年前已在旧金山逝世，遗产由舅舅一人承继，我与表兄弟姐妹并无联络。”

“那么，你父亲那边的人。”

“我从来没有见过此君，他一早离开我们母女，我也不觉有任何损失。”

“你不想去找他？”

“他为什么不来找我？”

邓志能拍一拍手，“这口气叫我想起一个人。”

韶韶没好气，“谁，秋瑾？”

邓志能，“不，一个不知好歹的人，区韶韶，你想，你此刻在世上已六亲无靠。”

“又怎么样？”

“你不觉得心寒？”

“见死不救的亲戚才叫人心寒呢。”

“区韶韶，你心肠同你口角一样刚强吗？”

韶韶冷笑一声，“有过之无不及，莫道我不警告你。”

假梦真泪

“去，去把你父亲找出来。”

韶韶改变话题，“大嘴，你不是要帮我收拾遗物吗？”

邓志能是个聪明人，他自然知道何时该噤声。

饱餐一顿之后，回到公寓，韶韶叹息一声，卷起袖子，吸一口气，鼓起勇气，拉开母亲生前用的壁柜。

她与邓志能都呆住了。

壁柜里井井有条几只旧皮箱，且贴着标签：旧衣物，送慈善机关。

姚女士病了一段时期，原来早已把东西收拾好。

韶韶红着眼睛微笑，“家母一向比其他母亲可爱。”

邓志能点点头。

“这里有只皮鞋盒子，没标明给什么人。”

韶韶却轻轻捧起另一只小盒子。

邓志能问：“那是什么？”

“这是一盒瑞士巧克力。”

她打开来，里边的糖已经吃光，可是每一张印着风景花卉的包装纸却整整齐齐地收在盒内，骤眼看，仿佛是盒完整的糖果。

“这是我用第一次替人补习所得的薪酬买来送给她的。”

邓志能动容。

“十多年了，没想到妈妈一直留着盒子。”

“看看鞋盒里是什么。”

盒内有一双小小童鞋，“这是我第一双鞋子。”

亦舒作品系列

“为什么鞋身上都是铅笔痕？”

“那是我第一幅作品。”

“呵，不得了，笔触似克定斯基，为什么不朝这方面发展，可别抹煞了天才。”

韶韶白他一眼。

还有小小几只锦囊，里边有若干项链戒指等饰物。

“看到没有，就这么多了。”

“堪称家产微薄，罢，谁叫我爱你呢，不计较了。”

韶韶拾起盒子底一只信封，有点紧张，会不会是母亲的遗言呢？

她轻轻拆开，那是两张照片。

甫士卡大小，原是黑白，可是经过人工上色，十分精致，简直像艺术品。

韶韶从来没见过这两张照片，连忙递给邓志能。

“这是家母。”

邓志能不由得喊出来，“好一个漂亮女子！”

真的，短鬈发一圈圈贴在额前，耳环是两朵花，穿件旗袍，身边是一个英俊的年轻人，笑容潇洒。

“这是谁？”小邓问。

韶韶黯然说：“许是家父。”

“快看另外一张。”

“这里。”

另外一张是四人合照，除出姚女士与那位男士以外，还有一对年轻男女，四人齐齐看着镜头，露出雪白牙齿。

假梦真泪

~~~~~

“是同一家照相馆，叫上海万象。”

“看，”韶韶说，“看她年轻时多美。”

“你可不大像伯母。”

韶韶不去理他，“照片是同一天拍的，看，印着年份，一九五〇年。”

“那时上海解放没有？”

“好像就快了。”

韶韶感慨的却是另外一回事，“看，大嘴，人一下子就老了。”

“你什么时候赐我一个如此不堪的绰号？”

“去，我们马上去买两只银架子把照片镶起来。”

小邓却说：“其余那两位长辈是什么人？”

“他们的同学、朋友、亲戚。”

“他们姓甚名谁？”

“只有家母知道。”

“她生前从没提起？”

“如果我是她，我也不想恋恋过往。”

“开放以后，她也从来没返回过上海？”

“她说她已无亲人在内地。”

“区韶韶，你真是一个非常孤单的人。”

韶韶“嗤”一声笑出来，“有这样的事？我自觉相识满天下，要出去的话，一连三十天约会都不会重复。”

“要紧关头呢？”

“你呀，你驮我上西天。”真乐观。

韶韶随即把皮箱打开检查，果然都是旧衣物，大

部分还都是韶韶赚钱之后替她置下的。

只除出一件旧丝绒外套。

丝绒这样东西，一旧就一搭搭，像脱毛似的，见不得人，那件紫红外套还钉着水钻钮扣，新时想必光彩，韶韶轻轻取出。

小邓问：“何用？”

韶韶答：“无用。”

她用软纸包好，另外放进抽屉。

姚女士还有几本书剩下来：《红楼梦》、《唐诗三百首》，此外还有《呼啸山庄》，阿嘉泰姬斯蒂侦探小说，以及几本时事杂志。

一切都很正常，但邓志能却认为老太太的遗物如此简单，一定是经过小心整理，心思慎密的他觉得事有蹊跷。

小邓觉得姚女士像故意要隐瞒什么似的。

他沉思起来。

认识韶韶不到一个月，他就替这位伯母诊治。

姚女士十分喜欢他，他也尊重她。

一年后，熟了，伯母同他开玩笑：“韶韶结识你，是为着体弱的母亲。”

小邓回答得当然很好：“荣幸之至。”句法其实不合理，不过伯母耳朵受用。

姚女士口角风趣，也算得健谈，但小邓从来不曾自她嘴里听到什么。

话题总是围绕着韶韶幼时趣事以及五十年代初的香港。

## 假梦真泪

小邓对这两个题材总也不厌，他爱听到极点。

像“第一次带韶韶到浅水湾海浴，她才七岁，没有泳衣，不肯下水，我使她惊喜，自旅行包里取出一件泡泡纱浴衣，她一见，高兴得不得了，那是我同事女儿穿剩的，不过韶韶不知道”。

从这些小掌故中，小邓也可得知一个单亲家庭的辛酸，母女生活并不算富裕。

小邓为此对韶韶更加温柔。

他一直想结婚，韶韶却说：“给我五年，若无作为，立刻结婚，我希望闻一闻，可能扬名立万。”

小邓没好气地问：“届时，我应该站着还是跪着？”

自始至终，小邓对于伯母的身世一无所知，只听韶韶说过，外公在三藩市，同舅舅住，两家没来往。

为什么？

“因为外公反对母亲嫁我父亲。”韶韶解释。

“呵，莫非另外一个三击掌的故事。”

“小邓，将来你有了女儿，你会那样做吗？”

“哎呀呀，小姐，上一辈好福气，四子三女，随便哪个不听话，逐他出家门，还剩五六个在身边，现代人至多生一个两个，赶了出去，孤苦终老，谁敢那样做？非爱屋及乌不可。”

小邓仍然不知道早年的姚家发生过什么事。

不过韶韶的童年许就十分寂寞，根本没有同龄孩子同她玩。

银相架买了回来，两帧照片被放在显著的位置

上。

邓志能问：“这些年来，你竟没有见过令尊的照片？”

“小时候不懂得问，等到十一二岁，已知道许多事不该问，二十多岁之际，更不想问。”

“不好奇？”小邓十分纳罕。

韶韶看住他，“对于自己的事，谁会好奇，人们好奇的，往往是他人之事。”

没想到小邓认真起来，“你事即我事，不算多事。”

就在那个周末，区韶韶把母亲的房间收拾干净，开了窗户，流通空气，并且打算找人来重新油漆。

星期一一早要开例会，韶韶提前上床。

已经过了十八二十二，情愿少看场戏，少喝一杯，增加休息时间。

她掀开薄被，才钻进被窝，就听见咳嗽声。

韶韶不认为这是她疑心，也许，某一个频率的声音，只有至爱和至亲才听得见。

她抬起头，“妈妈，你有话要说？”

一片沉默。

“妈妈，你知道我从来不怕黑。”

韶韶下床，轻轻走到母亲房间，才进门，足部踢到一件小小硬物，“铮”的一声。

韶韶连忙开亮灯，低头一看，是两枚锁匙。

噫，今早翻箱倒箧，不知自何处跌出来，竟没有注意到。

这是一管什么锁匙？

只见匙柄上有小小标贴：东亚总行三〇五七号。

韶韶恍然大悟，这是一管银行保管箱锁匙，看样子母亲还有贵重物件。

韶韶把锁匙收好，那一夜，她没有再听见异声。

邓志能看到锁匙的时候，十分不置信，“我临走之际，每处都看过，地上哪里有什么锁匙。”

“邓大夫，人总会有走眼的时候。”

小邓沉默一会儿，“此刻当务之急是开启保管箱。”

当天下午，韶韶便联络银行，带齐所有证件，通过经理，开启保管箱。

小号箱子里只得一只棕色大信封，没有封口，韶韶伸手进去，把里边的纸张抽出一看，怔住。

她有种不真实的感觉。

故此看了一眼，递给邓志能。

那是一张香港政府发出的出生证明书，纸张簇新，可知它一直未曾见过天日。

正确点来说，它是一个女子的出生证明书。

纸上第一栏便印着姓：许，名：韶韶。第二栏是性别：女，第三栏是出生年月日，第四栏是父：许旭豪，母：姚香如。

韶韶抬起头来，茫然问：“这是谁？”

邓志能看着女友，“你的出生纸呢？”

“我没有出生证明纸，我曾经告诉过你，我在上海出生，三个月大时由母亲抱着南下，我进小学靠宣

誓纸，因此我也没有香港英国护照，我用的是小绿簿子。”

邓志能又问：“你有无姐妹？”

“我肯定没有，但是我希望我有。”

“那么，”邓志能说，“我的结论是，这个许韶韶即是你，你即是许韶韶。”

“大嘴，你勿要乌搞好不好？”韶韶愤怒了，“家父姓区，叫区永谅！”

邓志能看看四周，“我们回家再讲。”

“这个题目毋须再讲，到此为止。”

韶韶把那张出生纸重新锁好。

但是她的双手微微颤抖。

回到公司里，舌焦唇燥，讽刺上司，斥责下属，对会议开始了还在乱钻的记者厉声说：“坐好！”

然后在洗手间的镜子里看到了自己，左眼底下一块肌肉正不住轻轻颤动。

如果许旭豪是她父亲，区永谅是什么人？

到了黄昏，因立法局会议仍然进行，新闻室工作如火如荼，韶韶心情反而平复下来。

谁是父亲有何重要。

她已成年，已经建立身份，她有自己的社交圈子，已经准备结婚，最主要的是，她两岁丧父，没有印象，明知损失不可弥补，早已放开怀抱。

这分明是上一代的谬轞，与她无关。

对她来讲，最要紧的是把工作做好。

想到这里，她金睛火眼批阅新闻稿。

## 假梦真泪

抬起头,已经晚上十时,拨电话给邓志能,邓大夫在急症室,也还没下班。

韶韶坐下来。

这个都会焉得不繁荣,超时工作,已视作等闲。

她步行到停车场取车。

遇一洋同事说:“好圆的月亮。”

韶韶抬头一看,果然如此。

汽车电话响。

是邓志能的声音:“要不要喝一杯?”

他真是体贴人,此刻一杯冰冻啤酒已可救区韶韶贱命。

此刻,她再也不用提早回家陪伴母亲。

捧着啤酒,韶韶说:“真没想到家母把秘密隐藏得那么好。”

小邓说:“太好了,什么都不讲,我一早就疑心。”

“放什么马后炮。”

小邓抬起头回忆,“伯母从不诉苦,你想想,哪有不抱怨的老人家?简直不正常。”

“真的,‘孝顺儿孙谁见了’便是至大的牢骚。”

“许多的,孩子们爬在足前仍不满意呢。”

“家母不是那样的人。”

“你十分幸运。”

“可是我自幼失父。”

“那么,是不幸中之大幸。”

“我父亲到底是谁?”

“要就是许旭豪,要就是区永谅。”讲得十分取